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3 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8 日上午在青岛市即墨区青威路 1626 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良刚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王明伟先生、王治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候选人详细信息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8 日